

# 深圳市建设工程设计文件核查表

编号：深规划资源设施字BA20260247号

用地单位	广东粤海珠三角供水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罗田加压泵站						
用地位置	宝安区燕罗街道龙大高速公路与罗泽路交会处北侧						
宗地号	A426-0472						
用地规划许可证/规划要点号	地字第4403062024YG0005430号/BA202400481						
分期建设子项名称							
本期报建指标							
本期建筑面积及分配				建筑功能	建筑面积m <sup>2</sup>		
					规定	核减	合计
总建筑面积 12017.20m <sup>2</sup>	计容积率 建筑面积12017.20m <sup>2</sup>	计规定容积率 建筑面积 12017.20m <sup>2</sup>	地上	消防控制室	15	0	15
				门卫室	15	0	15
				综合设备房	487.2	0	487.2
				量水间	742	0	742
				GIS室	787	0	787
				管理楼	1450	0	1450
			地下	主副厂房	3312	0	3312
				GIS室	229	0	229
				量水间	965	0	965
						主副厂房	4015
地上核增 建筑面积m <sup>2</sup>							
不计容积率 建筑面积0.00m <sup>2</sup>			地下核增 建筑面积0.00m <sup>2</sup>				
建筑覆盖率（一/二级）%		25/		绿化覆盖率%		32.7	
停车位	机动车停车位				非机动车停车位		
	地上	个	地下	个	占地面积m <sup>2</sup>		
	总计		个（含充电桩位个）		总计20个（含充电桩位个）		
公共设施和 公共空间占地							
备注	<p>1、项目各项功能布局应满足《深圳市建筑设计规则》及规划设计要点的相关要求。</p> <p>2、项目用地位于地质灾害易发区，须按照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报告的评估结论做好相关地质灾害防治措施。</p> <p>3、项目车行路口开设应按规定另行申报，路口的具体指标以我局的正式批复文件为准。</p> <p>4、项目须落实绿色建筑、海绵城市、实施BIM技术等相关要求。</p> <p>5、在泵站建设和运行过程中应采取控制和削减噪音、臭味等引起环境问题的措施。</p> <p>6、项目在批准的建设项目用地（不含临时用地）范围内，因工程施工产生的砂石资源可直接用于该工程建设，纳入成本管理，不办理采矿许可证。自用之外仍有剩余的砂石资源，需纳入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公开处置。严禁擅自扩大施工范围采挖砂石，以及私自出售或以赠予为名擅自处置工程建设动用的砂石资源。</p> <p>7、用地单位应将本证及审定的总平面图（复印件）在该用地现场对外开放位置张贴公布。</p>						

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宝安分局

2026年5月25日

宝安管理局

4403041900683